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以下简称《办法》）相关规定，现将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需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一、本季度本公司各类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表

2026年第二季度，本公司各类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25185亿元，交易明细如下：

交易时间	序号	交易对象	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类型	交易概述	
2026年4月30日至2026年6月30日	1	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本公司原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110
	2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公司股东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08
	3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公司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643

	4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95
	5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持有其22.05%的股份，且本公司委派麦建立为该公司董事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42
	6	民太安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9.9975%，本公司间接持股22.05%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349
	7	关联自然人	我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我司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董事长、总经理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74
	8	扬子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保险业务支出-经纪费	经纪费	0.00157
	9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服务类	委托资产管理费	0.27439
	10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持有其22.05%的股份，且本公司委派麦建立为该公司董事	服务类	理赔公估费	0.00000
	11	民太安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9.9975%，本公司间接持股22.05%	服务类	理赔公估费	0.16669

	12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持有其22.05%的股份，且本公司委派麦建立为该公司董事	服务类	事故预防费	0.00073
	13	民太安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9.9975%，本公司间接持股22.05%	服务类	事故预防费	0.00008
	14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本公司原监事长胡卫星任该组织高级合伙人	服务类	律师服务费	0.00005
	15	北京海航数科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间接持股100%	服务类	技术服务费	0.00005
	16	深圳市华安正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间接持股90%	服务类	住宿餐饮服务费	0.00416
	17	内部工作人员	与公司存在有效房产、查勘车租赁交易的公司内部员工	服务类	租金、水电支出	0.00101
	18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法人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通过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77.8986%	服务类	租金、水电收入	0.00333
	19	扬子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服务类	租金、水电收入	0.00031
	20	华安汇富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间接持股54%	服务类	租金、水电收入	0.00652
	21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曾用名：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服务类	租金、水电收入	0.00015

	22	民太安保险公估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服务类	租金、水电收入	0.00034
	23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服务类	租金收入	0.00021
	24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资金运用类	金融产品投资管理费	0.01484
	25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资金运用类	减持股票	0.76419

二、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比例执行情况

2026 年第二季度，本公司资金运用关联交易各项比例均符合《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具体明细如下：

类型	投资关联方/金融产品	账面余额（万元）	占上年度总资产比例	占上年度净资产比例	占上季度总资产比例
单一关联方资产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94,386.70	不涉及	20.35%	不涉及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9,555.41	不涉及	2.06%	不涉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7,850.00	不涉及	8.16%	不涉及
	海航集团破产重整专项服务信托	12,607.79	不涉及	2.72%	不涉及
权益类资产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94,386.70	不涉及	不涉及	4.96%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9,555.41	不涉及	不涉及	0.50%
其他金融资产	海航集团破产重整专项服务信托	12,607.79	不涉及	不涉及	0.66%
不动产类资产	-	-	-	-	-
境外	-	-	-	-	-

投资					
全部资产余额		154,399.90	7.02%	不涉及	不涉及

备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总资产为 2,199,721.17 万元，净资产为 463,907.22 万元；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扣除债券回购融入资金余额后的总资产为 1,903,515.49 万元。

三、本年度本公司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本年度，本公司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1.53036 亿元，明细如下：

本年度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交易类型	**交易累计金额（亿元）**
资金运用类	0.79370
服务类	0.64933
保险业务类	0.08733